

证券代码：601777

证券简称：*ST 力帆

公告编号：临 2020-111

债券代码：136291

债券简称：16 力帆 02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关于公司重整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管理人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帆股份”或“公司”）被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裁定受理重整，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被实施破产清算，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4.3.1 条第（十二）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 即使公司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但公司后续经营和财务指标如果不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监管法规的要求，公司股票仍存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的风险。
- 本次重整在报名期招募到了意向重整投资人，但存在因管理人与意向重整投资人未能就与重整投资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等原因而重整投资人退出重整的可能，重整投资人最终以经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及法院裁定批准的重整计划确定的为准。

2020 年 8 月 21 日，法院裁定受理力帆股份司法重整，并指定力帆系企业清算组担任管理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法院裁定受理公司司法重整暨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86）。

现就重整进展公告如下：

一、 重整进展情况

（一）管理人自2020年8月21日法院发布公告之日起，正式启动公司债权申报登记和审查工作。截至2020年10月20日，已有124家债权人向管理人申报债权，申报金额共计人民币115.66亿元。

（二）2020年9月14日，重庆两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两江基金”）、吉利迈捷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迈捷投资”）以联合体身份，按招募公告的规定向管理人提交了意向重整投资人报名材料。经管理人确认，两江基金、迈捷投资报名有效，现作为意向重整投资人参与公司重整工作。在意向重整投资人确定后，管理人正在结合重整工作进展，展开与意向重整投资人、债权人等各利益相关方的协商沟通工作。

（三）力帆股份重整案第一次债权人会议，经法院主持，于2020年10月13日上午9时30分在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http://pccz.court.gov.cn>)以网络会议方式召开。本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了《财产管理方案》。管理人根据《财产管理方案》，以合法合规原则、高效有序原则、价值最大化原则、接受监督原则开展财产管理工作，通过一系列措施在保障力帆股份正常运营的前提下实现对力帆股份财产的监管。

（四）力帆股份重整案各项工作正在有序推进，管理人将严格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披露相关事项的进展。管理人正在与意向重整投资人、债权人等利益相关方进行协商沟通，在重整计划草案形成后将依法提交债权人会议与法院，并由债权人会议进行审议表决。

二、 风险提示

（一）公司被法院裁定受理重整，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被实施破产清算，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4.3.1条第（十二）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二）即使公司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但公司后续经营和财务指标如果不符

合《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监管法规的要求，公司股票仍存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的风险。

（三）公司重整投资人招募具有不确定性，存在虽招募到合格意向重整投资人，但因与债权人未能形成一致意见而存在重整投资人退出重整的可能。

管理人将严格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持续关注并及时披露相关事项的进展。管理人发布的信息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信息为准。鉴于公司重整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2020年10月22日